**设备采购供货合同**

甲方（即采购人）：

乙方（即成交供应商）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，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招标，选定乙方为中标单位。甲、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：

**一、合同内容 单位：元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货物名称 | 生产厂家及品牌 | 规格型号 | 数量 | 单价 | 总价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合计 | 大写： 小写： | | | | | |

（参数附件说明）

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设备规格、型号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，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，确保所有设备达到最佳运行状态，负责对甲方操作、维护人员进行培训，指导操作、使用和维修保养，做好售后服务工作。

**二、合同价格**

合同总价：人民币大写： 元整；￥ 元。

合同总价包括：设备的供应费及所发生的运输费、杂费（含保险）、商检费、搬运费、安装调试费、培训费以及装修工程涉及所有费用，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一切费用。合同总价不可变更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，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。

**三、款项支付**

1、乙方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给甲方。

2、付款方式：

付款条件说明：合同签订之日起 ，达到付款条件起 15 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 100.00%。

3、结算方式：银行转账

**四、交货条件**

1、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2、交货日期：1个月

**五、运输方式**

根据产品特性，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，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，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。

**六、质量保证**

1、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质量可靠，进货渠道正常，配置合理，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；

2、若设备所用原材料或加工工艺造成的质量和内外观缺陷问题，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。（卖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、未曾使用过的、以优质工艺及材料制造，并保证所供设备的完整性，本合同设备为成套供货，合同总价中已包括满足设备完整运行的附件，备件，配套件等，产品质量应符合国标标准和本合同附件的要求, 卖方应随机提供产品检验报告。）

3、设备的质保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 年，质保期内若发生产品质量问题，卖方应立即免费解决；超过质保期的，按照厂家承诺进行。

4、设备性能未达到技术要求的，乙方限期内进行整改；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。

**七、安装、调试及技术服务**

1、技术资料包括：出厂检测报告、产品使用说明书、合格证等其它相关资料。

2、设备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，主机质量保修期贰年（人为因素及不可抗力因素除外），终身免费维护。产品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，公司负责免费提供维修服务及配件更换服务。保修期外，收取零配件维修成本费用，不收取差旅等费用。

3、售后人员接到故障反馈后立即电话指导处理；电话指导不能排除故障，24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，如48小时不能修复，提供一台备用设备，保证院方正常运营。

4、乙方保证设备完全按招标要求提供，若达不到要求，乙方须及时跟甲方沟通协商更换设备，并按照再次验收合格时间相应延长该产品保修期。

5、技术培训

1、合同签订后，将按照客户要求将设备送达指定地点。

2、货物到达后，售后工程师立即根据客户要求进行设备安装。

3、设备安装后通电进行各项设备调试。

4、对客户提供现场技术培训、操作培训等。

**八、违约责任**

1、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2、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招标的技术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。

3、时间迟延的，违约方按照每天1‰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。产品质量问题违约的，除了按照迟延时间计算违约金外，另可以采取退货、换货等方式，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。

**九、设备验收**

1、性能指标验收：设备应满足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，如分辨率、灵敏度、准确度等。

2、安全性验收：检查设备是否符合相关的安全标准，确保设备在使用过程中不会对人造成危害。

3、验收设备必须具有合格的质量认证证书。

4、代理商需要提供生产企业本次招标的授权书原件。

5、设备到货后，乙方负责安装调试，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。

6、安装完成后应提供详细的安装报告，并详细记录各种指示的实测数据。

7、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和安装、调试、维修手册；提供制造厂家的检验测试报告或设备出厂检测报告。

8、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设备进行验收、确认设备的产地、规格、型号和数量。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、招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9、验收合格后，填写设备验收单，并向甲方提交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资料，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。

**十、合同争议的解决**

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随意变更、中止或终止；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。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甲、乙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十一、其它事项

1、甲、乙双方做为合同执行的主体，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。招标代理机构 监督履行。

2、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、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

4、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持贰份、乙方执壹份，招标代理机构壹份。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）。

6、使用单位收货、验货人员：\_\_\_\_\_\_\_\_\_\_ 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方： | 乙方： |
| 地址： | 地址： |
| 代理人： | 代理人： |
| 技术确认： | 技术确认： |
| 联系电话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开户行： | 开户行： |
| 账号： | 账号： |
| 纳税人识别号： | 纳税人识别号： |
| 日期： 年 月 日 | 日期： 年 月 日 |